

## 國立清華大學 函

地址：新竹市光復路2段101號  
承辦人：黃壹瑄  
電話：03-5715131#42541  
傳真：03-5723052  
電子信箱：huangyh@mx.nthu.edu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7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清物字第11290057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12國立清華大學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簡章.pdf、112招生海報.jpg  
(112EI00541\_1\_28161222055.pdf、112EI00541\_2\_28161222055.jpg)

主旨：檢送本校辦理教育部「112學年度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  
培育計畫」招生考試相關資料，請鼓勵貴校學生踴躍參  
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計畫是輔導對基礎科學尤其是對物理、生命科學有興  
趣且具潛力的高中學生，經由上課及實驗，教導並激發其  
對科學的基本知識與正確觀念，訓練分析推理的能力及作  
實驗的方法，以期在日後能成為基礎科學的優秀人才。
- 二、「112學年度高中學生科學研究人才培育計畫」之物理組及  
生命科學組採聯合招生，訂於本（112）年9月16日（星期六）  
上午09:00，於臺北「南山中學」、新竹「清華大學」、臺  
中「衛道中學」辦理招生考試。
- 三、報名期間自112年8月1日（二）12:00起至112年9月3日（日）  
23:59止，簡章及報名網址請詳見：[https://hsse.phys.  
nthu.edu.tw/](https://hsse.phys.nthu.edu.tw/)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 112/07/28



1120005358

副本：

2023/07/28  
16:28:37  
電子公文  
交換



裝

訂



線